

# 浙江外国语学院（团委）

浙外团〔2017〕20号

---

## 关于举办 2017 年度团学干部培训班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会、各校级学生组织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学习十九大精神，切实加强我校团学干部队伍建设，提高广大团学干部的政治素质、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和规矩意识；增强团学干部工作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落实“增三性，去四化”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团学干部的引领和榜样作用，校团委决定于 12 月份举办团学干部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主题

不忘初心跟党走，勇做时代弄潮儿

### 二、培训对象

各校级学生组织部长级及以上学生干部

各二级学院团委学生会主席团学生干部

### **三、培训安排：**

#### **（一）开班仪式**

1. 时间：12月12日18:30
2. 地点：博文堂
3. 主题：“学生干部与创新创业”
4. 主讲人：王龙江（原浙江理工大学学生会秘书长、众安集团行政与人力中心兼首席思想官、中国民宿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）

#### **（二）理论培训**

1.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知识讲座
2. “青年学子学青年习近平”主题宣讲
3. 学生干部廉洁自律专场报告会
4. 学生组织的发展历程与使命
5. “学生干部的责任与担当”讲座

#### **（三）工作实践**

1. “如何提高学生干部的宣传能力”知识讲座
2. “主席论坛”学生干部经验交流会
3. 实务工作
4. “演讲与口才”浙外青年评论家

#### **（四）交流讨论**

1. 分组讨论
2. 大会总结交流

#### 四、相关要求

(一) 请相关负责人于 12 月 8 日 20:00 前将参与培训成员信息并以 Excel 形式发至邮箱 1025821493@qq.com (包括姓名、学院、学号、组织、职位、联系电话), 联系人: 校团委组织部袁亚玲, 联系电话 13372415440;

(二) 后一期的活动时间与地点将于上一期结束时通知, 届时请提前 15 分钟到场签到;

(三) 培训班学员上课期间原则上不准请假, 有特殊情况需请假者, 必须在课前向相关负责人办理请假手续, 凡无故缺勤一次或累计请假两次以上, 取消学员资格。培训期间校团委将对学员出勤情况进行抽查。考勤结果和请假情况将作为学员结业的重要依据;

(四) 学习情况将作为团学干部考核及今后选拔的重要依据;

(五) 培训班结束后, 参训学员要撰写个人心得体会, 字数不低于 300 字, 并于培训班结束后交各院各院组织负责人, 而后统一上交团委。

共青团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六日

**主题词: 举办 团学干部 培训班 通知**

浙江外国语学院团委

2017 年 12 月 6 日印发